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7-019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4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三分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602,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99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卢泰一先生、独立董事谢京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郑雄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	-------------	---------	-------	--------	---	--------

3、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7、议案名称：《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8、议案名称：《确定 2017 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600,200	99.9982	1,800	0.0018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534,900	99.9789	1,800	0.0211	0	0.0000
7	《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8,534,900	99.9789	1,800	0.0211	0	0.0000
8	《确定 2017 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	8,534,900	99.9789	1,800	0.0211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律师：强高厚、王明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股东代理人）、出席及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